

推进“1+1+3”机制建设 服务保障企业发展

泰安:打造服务企业发展“法治高地”

□ 本报记者 姜言明 刘涛 本报通讯员 尉海波 张磊

今年4月,广西五鸿公司向东平县人民检察院赠送锦旗表示感谢。原来,该公司法定代表人蔡某某因涉嫌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罪被移送东平县检察机关。

经审查,该公司在被提起公诉前已将拖欠劳动者的工资予以支付,且蔡某某具有自首情节。为降低对企业生产经营活动和企业职工生活的不利影响,东平县人民检察院依法对蔡某某作出相对不起诉决定,并向其发放检察官告知函,为其建章立制,堵塞漏洞提供司法建议。

今年以来,泰安市政法机关牢固树立“经济发展到哪里政法工作就服务到哪里,工程项目建设到哪里政法工作就推进到哪里”的工作理念,将“亲商、爱商、护商”理念贯穿于具体工作实践,积极拓宽工作领域,改进工作方法,创新工作形式,完善工作程序,切实为企业发展营造更加良好的法治营商环境。

今年年初,泰安召开政法机关服务保障企业发展座谈会,康平纳、泰开集团、泰山玻纤、航天特车、岱银集团等18家驻泰企业家代表分别介绍了企业现状、发展过程中遇到的困难问题以及需要政法机关帮助解决的具体事项。

随后,泰安市委政法委牵头研究制定了《全市政法机关依法服务保障企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推进政法系统服务保障企业发展“1+1+3”机制建设,搭建起政法系统服务保障企业发展信息(预警)平台,成立服务企业发展专项法治宣传咨询团,建立政法机关依法处理恶意逃债问题、依法保护企业合法权益、市(境)外投资环境3个协调小组,保护企业合法权益。

今年以来,当地政法机关共收集关系企业发展的治安、矛盾、债务、担保、案件、执行



▲泰山区召开律师服务民营企业发展座谈会。

等信息129条,成功化解了一批涉企重大、复杂、疑难涉企(案)件。

今年3月6日,泰安市委政法委召集政法机关及企业相关负责同志,召开专门案件协调会,深入研究岱银集团因与相关企业互保,出现的关联企业恶意“逃废债”问题,会议确定严格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积极开拓思路,寻求能够切实妥善解决涉企问题的方法路径,最大限度地保障民营企业合法权益。

为提高经济领域案件办理质效,泰安政法机关坚持打防并举,一方面依托“网警+X”“作战单元”,依法严厉打击各类经济犯罪。今年以来,全市共立各类经济犯罪案件357起,抓获犯罪嫌疑人321人。组织开展打击非法集资等涉众型经济犯罪专项行动,共立案打击涉众型经济犯罪案件18起,抓获19人。

另一方面以非法集资预警防控平台为载体,重点排查各类民间投融资中介机构,互联网金融行业,资金密集型行业,各类涉农合作组织等涉农领域,教育、医疗、养老、旅游等民生领域非法集资风险,上半年累计排查各类企业8000余家,对31家企业进行了整治,约谈人员50余人。

针对涉企案件瓶颈性问题,泰安政法机关开展综合治理。泰安法院全面加强审判管理,通过减存量、控增量、重监督,加强诉讼案件流程节点控制。全市法院涉企长期未结案件由年初22件减少到6月底的1件,这1件案件也于7月份结案。

坚持把“基本解决执行难”与服务企业发展有机结合。市委政法委牵头,加强部门协调联动,开展各类涉企专项执行活动,构建综合

治理执行难工作格局。组建新型执行实施团队,对涉企案件分类、分批、分级建立台账,实行“先易后难、重点突破”的工作思路,由不同办案团队集中执行,推动专业团队办案,提升执行效率。今年前8个月,全市法院执结涉企案件2765件,执行到位标的金额11.6亿元。

3月份起,泰安政法机关又以“事要解决,息诉罢访”为目标,组织开展了为期三个月的集中化解涉企涉法涉诉信访积案攻坚行动。用足用好国家司法救助政策,进一步拓宽救助渠道,整合救助资源,严格审核把关,因“案”制宜,努力实现精准救助、“类案同助”。截至7月份,全市175件涉法涉诉积案已化解129件,成功率73%,共发放国家司法救助资金231万元,救助了案件当事人60人次,其中21件涉法涉诉信访案件成功化解。

强化集中清理,提供更加优质便捷的司法服务。泰安政法机关积极组织律师深入民营企业开展法治体检、法治宣讲活动。上半年律所到民营企业召开座谈会60余次,举办普法讲座和辅导讲座30余场。坚持从严管理,对全市86家律师事务所868名律师的案卷进行现场考核,对存在执业不规范的13家律所进行限期整改。

今年上半年,全市律师共担任企业法律顾问1198家,担任党政机关、人民团体法律顾问215家,担任事业单位法律顾问207家;办理法律援助767件,解答各类法律咨询和代书1823件。

对此,泰安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郭德文说,“政法机关服务保障企业发展,要注重发挥工作的主动性和能动性,拓宽工作领域,改进工作方法,创新工作形式,完善工作程序,切实为企业发展营造更加稳定的社会环境、公正的法治环境、优质的服务环境。”

据了解,泰安市先后在2018年、2019年被评为“中国企业营商环境十佳城市”。

泰安建设“普法驿站” 打造社区普法新载体

□ 记者 刘涛 通讯员 邢晓 报道

本报泰安讯 2019年,泰安市委按照试点先行、分步推进、有序发展、因地制宜、规范运行的原则,以满足群众法律服务需求为出发点和着力点,积极推进社区普法新模式、打造社区普法新载体,建设社区“普法驿站”,试点建设取得显著成效。

当地在深入调研和广泛征求意见基础上,制定下发了《泰安市社区“普法驿站”建设实施方案》。各县市区按照要求,结合实际,在基础条件好、班子能力强、群众需求高的社区中,认真筛选了2个—3个社区作为建设试点。

目前,全市20个社区“普法驿站”试点,通过法治讲座、执法单位以案释法、菜单式普法、大学生志愿服务、法治文艺演出等形式开展普法活动80余场次,向群众普及法律知识、为群众解决法律问题,受到基层群众和社区居民的一致好评。

全省首家、全国第三家 新泰公安获殊荣

□ 记者 刘涛 通讯员 刘超 报道

本报新泰讯 近日,“公安部南京片区警犬技术装备建设示范单位”授牌仪式在新泰市公安局举行。新泰市公安局成为全省第一家、全国第三家获此殊荣的县级公安机关。

近年来,新泰市公安局将刑事警犬技术建设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位置,培养了一支具有“最大战斗力、最大收益战、最大实战成效”的警犬奇兵,通过发挥警犬技术“四个服务”作用,在反恐处突、侦查破案、安保警卫、安全检查、社会面巡逻等方面发挥了独特作用,为平安新泰建设作出了突出贡献。

成绩凝聚汗水,荣誉激励斗志。新泰警方将以此次授牌为新起点,珍惜荣誉、再接再厉,进一步提升警犬技术装备建设水平和实战能力,推动新泰公安工作再上新台阶。

泰安中院 党支部建在庭室上

□ 记者 刘涛 通讯员 胡冰凝 报道

本报泰安讯 近年来,泰安中院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紧紧围绕“抓党建带队伍促审判”工作思路,严格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实现党建工作和审判执行业务精准融合、同频共振。

基层是党的执政之基、力量之源,泰安中院积极探索、科学决策,推进各领域基层党建工作统筹发展。泰安中院先后修订完善《加强基层党建工作意见》等10余项文件,加强党的组织建设和规范化建设。

司法体制改革后,泰安中院党组在部署组建审判团队的同时,规范党支部设置,坚持党支部建在庭室上,根据部门机构设置及党员队伍的实际,改造24个党支部,庭长担任党支部书记,各庭室在支部书记带领下争创“五星级党支部”,让党支部成为堡垒,把党员建成先锋。

“将党支部设在庭室之上,将审判业务和党建工作、纪律作风‘三位一体’深度融合,确保基层党组织坚强有力。”泰安中院机关党委书记王静波介绍说。

宁阳人民检察院 为企业“撑腰” 让发展更有“底气”

□ 记者 刘涛 通讯员 林明浩 报道

本报宁阳讯 近年来,宁阳县人民检察院开展检察官联系重点企业、重点项目活动,扎扎实实为企业办实事、做好事。

联系企业检察官重点围绕打击侵犯企业合法权益刑事犯罪、严惩侵犯企业合法权益的经济犯罪、强化涉及企业诉讼活动的法律监督、收集公益诉讼案件线索等方面开展活动,切实为企业的正常经营提供优质的检察服务。

目前,检察院班子成员已经和凌云中央厨房、天和纸业有限公司、鲁珠集团等宁阳县重点企业、项目建立联系制度,共为企业开展法律咨询30余次,提出防范处置风险隐患建议16条。

去年以来,宁阳县人民检察院联系企业检察官共摸排案件线索20条,突出打击影响企业生产经营犯罪,积极参与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对危害经济发展环境和破坏市场经济秩序违法犯罪活动“零容忍”,始终保持依法打击的高压态势。

肥城市法律援助中心 帮未成年人办理 法律援助案件400余件

□ 记者 刘涛 通讯员 王子栋 报道

本报肥城讯 近年来,肥城市法律援助中心本着“应援尽援、应援优援”的原则,多措并举为未成年人提供法律援助。从2017年至今,共办理未成年人法律援助案件400余件,切实维护了未成年人的合法权益。

强化宣传,畅通援助渠道。积极组织法律援助进校园活动,宣讲与未成年人切身利益相关的法律法规。

加强站点建设,确保办案效率。依托14个镇街法律援助工作站,强化部门联动,畅通未成年人维权“绿色通道”,提高办案效率,简化申请程序,做到“当日受理,当日指派律师办理”。

强化队伍建设,确保案件质量。充分运用和解、调解等多种方式,解决未成年人维权问题,并对未成年人案件实行全程跟踪督办,努力实现法律援助案件办理工作零投诉。

为70家企业配备140名驻企民警

泰山警方打造最优法治营商环境

□ 本报记者 刘涛 本报通讯员 任传坤 王蒙

今年以来,泰安市公安局泰山区分局按照上级部署要求,立足职责定位,实行主动警务,采取多项措施打造最优法治营商环境,在服务保障经济发展中展现担当、体现作为。

多渠道“访企”。他们根据市局《开展“一企一警务助理”工作的指导意见》要求,先期在辖区32家入库重大项目、大型企业、治安保卫重点单位,高标配备了64名驻企民警,择优选配了32名警务助理,同时积极向中小企业延伸,实现了警务阵地前移,为更加高效服务企业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提供了有力保障。截至目前,共在辖区70家企业,配备了140名驻企民警、76名警务助理。

同时建立完善企业内部安全回访工作机制,通过构建“周走访、月通报、季会商”的工作模式,定期通报辖区治安状况、分析隐患漏洞、谋划工作措施,实现了对各类风险隐患的提前预判、超前施策,确保将各类风险隐患有效解决在初始、消除在未发。今年以来,共开展警企互动式走访90余场次,及时了解解决企业发展中急需解决的问题188件次。

多措施“便企”。持续深化公安“放管服”改革,紧盯企业所需,聚焦优质高效,



▲泰安市公安局泰山区分局民警到辖区企业走访,服务企业需求,落实安全生产措施。

先后上线运行“容缺受理”“延时办理”“电子支付”等惠企利民措施,今年以来,先后容缺受理企业申请材料22份。

此外,为加强安全生产,主动联合安

监、消防等职能,部门定期开展上门检查、跟踪整改,帮助辖区企业健全完善内保安全制度。截至目前,共开展上门服务145场次,开展入企宣传活动135次,发放张贴各

类宣传资料4600余份,帮助企业70余家。辖区企业给予一致好评。

多方法“安企”。以扫除黑恶专项斗争为辐射牵引,扎实开展“三打”专项整治行动,对涉企违法犯罪案件实行“快速受理、快速侦查、快速破案”的工作模式,切实维护了企业的合法权益,优化了辖区营商环境。

完善企业内部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和重大群体性事件应急处置机制,主动会同党委政府和有关职能部门,深入企业开展矛盾纠纷大排查、大调解,提升了涉企矛盾纠纷调处效能。今年以来,共排查化解各类群体性涉企矛盾纠纷47起。会同街道安监、电力等职能部门,定期对人口密集场所和水、电、油气、热、金融、通信等重点单位认真开展拉网式检查,狠抓各项内部安全保卫制度和安全防范措施的落实,切实消除安全隐患。

多机制“护企”。结合网格化管理,以网络为单位,引导驻企民警、警务助理协调各相邻企业保安力量,加强相互之间的沟通联系,建立“打防管控齐抓、警企协作联动”的网格化巡防机制,打破企业之间的界限,变以前“各自为战”自防为现在的多企业“并肩作战”联防。督促企业严格落实内部安全保卫责任制,强化内部安全管理,推进视频监控、门禁系统向内部重点单位、重点部位延伸,提升自防能力。加强有奖举报措施,提升辖区群众参与群防群治活动的积极性,实现了企业防范社会化要求。

东平县创新实施“一元主导多元化解”工作机制

算好调解工作加法 放大“调解+”效应

□ 本报记者 姜言明 刘涛 本报通讯员 颜丙环

老湖镇凤凰社区是东平县建设规模最大、涉及群众最多的移民社区,他们建立“联席会+听证会”制度,从事项决策的源头抓起,预防矛盾问题发生。

2017年8月份,在社区楼房内装修阶段,群众一致反映卧室简易门利用性不强,要拆掉重新换套门。群众的意见反馈到社区建设指挥部后,指挥部及时召开群众代表、施工方代表、相关职能部门参加的听证会进行讨论,形成听证结果,简易门换成套门,然后将这一听证结果提交联席会形成决策意见,并在社区中进行公示,满足了群众意愿。

建立各级联席会制度,实现联席会议的统筹协调、效力衔接、组织联动,是东平县创新实施矛盾纠纷“一元主导多元化解”机制中的一个缩影。

近年来,该县按照市委一元主导多元化解工作机制要求,将“一元主导多元化解”工作

写入乡村振兴战略规划,列为今年乡村治理的三项重点工作之一,发挥党的领导政治优势,市、县层面统筹抓总,乡镇、街道整合力量,村居、社区源头预防,强化一体协同、协调对接,将各级各部门、单位及各类调解组织,紧紧团结在一起,形成矛盾调解工作“调解+”的叠加效应。

东平县彭集街道马流泽村人口不多,面积不大,矛盾纠纷问题却不少,尤其是前几年,上访事件多,骂街打架的多,争抢抢的多,这“三多”让马流泽村成为人尽皆知的乱村、差村、问题村。

针对这一情况,他们探索建立了“一+五”工作机制,由村党支部书记和五位愿意奉献余热“老干部、老党员、老教师、老退伍军人”一同排查化解村内矛盾纠纷。每周,五位老人齐聚话心室,把来自群众的心声及时地反映给村党支部书记,同时与村党支部书记共同探讨解决矛盾的办法,很多矛盾就这样在不经意间被轻松化解。

刑召报是老湖镇凤凰社区村民,过去一直在老湖镇水泊社区工地提供劳务,2019年5月10

日他在工作过程中不慎受伤,致腿部骨折,后因伤后赔偿问题与建筑公司产生纠纷,在纠纷过程中,他多次让家人去工地闹事。社区工作人员及时了解到情况后,通过广电调解智慧家园系统,帮助他连线调解专家,为行动不便的刑召报解决问题,化解了矛盾。

这是东平县创新实施的“调解+智能化”工程。当地推广应用多元化解一体化协同平台,为网格员配备“多元化解”手机APP,县里统筹解决手机信息费用。县司法局与各乡镇实现远程视频调解连线,实现在线调解、远程指导、协同处置等功能。

其中,东平广电网络公司以老湖镇凤凰社区为试点,打造起广电调解智慧家园系统,群众在家中通过遥控器、机顶盒“一点通”掌握有关政策、学习调解知识,实现了调解专家与当事人24小时不间断多方屏视频调解。

在一元主导的统筹推进下,如今,“调解+”更是在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联动、专业行业调解联动中凸显优势。

针对道路交通事故处理难、上访多等实际,2011年,东平县有机整合行政调解、人民

调解、司法确认、诉讼审判等社会矛盾化解资源,在县公安局交警大队建立道路交通事故处理中心,打造“一站式”道路交通事故处理“东平模式”。每年调解交通事故600余件,多年未发生上访案件。县医患纠纷调解协会建立“三调解一保险”制度,组成医学和法学两个专家库,为医患纠纷化解提供专业支撑,引入保险理赔机制,实现了医疗机构的社会风险共担。

对此,东平县委常委、政法委书记陈锋告诉记者:“在‘一元主导多元化解’的顶层设计上,我们彰显了‘调解+’优势,做好调解工作的加法,整合汇聚各种调解资源,形成调解工作合力,民意诉求渠道进一步畅通,各类矛盾纠纷得到及时有效解决,切实打通‘最后一公里’,是新时代‘枫桥经验’在东平新的实践和探索。”

据了解,近年来,东平县矛盾化解成功率始终保持在98%以上,真正实现了“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矛盾不上交”,被授予山东省无非访先进县,婚姻家庭多元化化解经验在全国推广。